

附件 1

县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大埔县医疗保障局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1

填报人：陈夏媚

联系电话：0753-5558196

填报日期：2022-05-31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县医疗保障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县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落实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有关政策,拟订本县医疗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 贯彻执行医疗保障基金管理和基金监督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拟订应对预案并组织实施。

3. 贯彻落实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落实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落实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贯彻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4. 贯彻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疗保障目录和支付标准,落实动态调整机制。

5. 组织实施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落实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执行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6. 贯彻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

7. 贯彻执行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建立健全定点医药服务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疗保障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

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 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贯彻执行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9.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医疗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10. 职能转变。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疗保障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提高医疗保障统筹层次，增强人民群众医疗保障获得感，促进健康大埔建设。

11. 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县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局、县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2) 与税务部门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医疗保障局与国家税务总局大埔县税务局在城镇职工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参保缴费工作方面加强协调联动，强化医保参保缴费扩面征缴工作，巩固“全民医保”成效。

大埔县医疗保障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1. **人秘股**。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和机关党群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机关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教育培训、合作交流、队伍建设、离退休人员服务、机关预决算、机关财务、资产管理等工作。组织拟订医疗保障工作规划计划并实施。承担全县医疗保障相关

数据的管理、统计分析及精算等工作,推进医疗保障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审核汇总全县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生育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

2. 医疗保障管理股。贯彻执行医疗保障的筹资和待遇政策。推进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贯彻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贯彻执行医疗保障目录和支付标准,落实动态调整机制。贯彻执行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异地就医等管理办法和结算政策,负责做好全县医疗保障定点机构资格确认、监督管理等工作。落实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协同推动建立健全分级诊疗制度。建立健全定点医药服务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组织开展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技术的经济性评价。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承担内部审计工作。

3. 医药服务管理股。组织实施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执行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贯彻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配送及结算管理政策并监督实施,贯彻执行医疗保障基金管理和基金监督管理制度,统筹推动医疗保障基金风险识别、预警和防控机制,拟订应对预案。监督管理纳入医疗保障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大埔县医疗保障局行政编制 10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正股级领导职数 3 名。后勤服务人员数 1 名。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

按照市委、县委工作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保基本、可持续、全覆盖,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按照县委、县政府“着力保障和改善医疗等重点民生,补齐民生领域短板,不断提升幸福指数”的工作要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医保工作发展,不断提升医保待遇水平和服务保障能力,推动大埔振兴发展。

一是强党建,助推医保事业发展。充分发挥局党组、党支部在推动医保工作中的核心作用,凝聚全体干部干事创业合力。认真组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系列活动,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全体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常抓不懈;领导干部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做到先学一步、学深一层,带头学习、带头研讨。同时,落实全员参与学,积极引导全体党员干部知史爱党、知史爱国,并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二是保民生,提升医保管理水平。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加强药品和医用耗材采购监督管理,规范药品和医药耗材采购流程;认真收集公立医疗机构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数据,及时掌握各医疗机构执行药品和医用耗材采购工作的状况,纠正违规采购行为;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医疗机构主体责任,成立专项督查工作组,不定期开展专项督查,检查内容包括落实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工作等;主动与县卫健部门联系,形成监管合力,强化医疗机构主体意识与红线意识,进一步规范采购行为;加强沟通协调,确保完成国家组织集采药品和高值耗材任务量,根据上级主管部门的工作部署,积极落实国家组织第三、四、五、六批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中选品种采购量任务,

督促相关公立医疗在采购周期内完成国家组织药品和高值耗材集中采购任务量,确保更多质优价廉的药品和医用耗材提供给广大患者,切实降低药品和医用耗材价格,减轻人民群众用药负担,让改革成果惠及人民群众。

三是抓征缴,巩固全民医保成效。多形式多渠道加大医保政策宣传,与县税务局、大埔农村商业银行、人保财险大埔支公司联合举办了“2022 年度城乡居民医保缴费宣传活动”,并组织县人民医院医疗专家、广东省医疗卫生人才“组团式”紧密型帮扶工作队免费义诊,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对医疗保障的关注、支持和参与热情;健全完善医保、社保、税务、教育、民政、扶贫、残联、卫健、农商银行、邮储银行等多部门联动工作机制,落实困难群体资助参保政策,优先保障特殊人群医保参保缴费,强化督查通报力度,促进扩面征缴工作的落实,推动应保尽保;按照大埔县社会保险扩面征缴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工作部署,对全县各镇(场)开展了全覆盖专项督查,为进一步做好2022年度我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工作,确保任务指标顺利完成打下了坚实基础。

四是重政策,积极助力乡村振兴。通过开通困难群众中途参加医保的“绿色通道”,积极落实政府全额资助个人缴费的参保政策,严格执行医保待遇的倾斜政策,实现了困难群众参保“一个不少”、政府资助“一分不少”、保障内容“一项不少”。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全年医疗救助44847人次,救助金额为1846.83万元(包含特殊医疗救助);优先保障特殊人群医保参保缴费,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及时对全县特困供养对象、享受当地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成员、建档立卡贫困人员、重度残疾人员等特殊人群的参保信息进行比对和统计,并将结果及时反馈给县相关部门,同时督促相关部门做好新

增特殊人群医保缴费人员名单的汇总及上报的相关工作,确保特殊人群应保尽保。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县资助特殊困难群众参加 2022 年度城乡居民医保 30770 人,其中建档立卡脱贫人员、边缘户 8689 人,资助金额为 278.05 万元。**五是出实招,做好基金监管工作。**根据广东省审计厅派出审计组 2021 年 3 月 26 日出具的审计决定书(粤审派出二决〔2021〕2 号)和审计报告(粤审派出二报〔2021〕50 号),已按要求全部追回违规结算的医疗保险基金;按照市医保局的工作部署,开展大埔县 2021 年度医保基金监管“护金行动”工作,对我县 20 家定点医疗机构 2020 年 7 月至 2021 年 3 月产生的医疗保险结算费用进行的监督检查工作,对市局下发的疑点数据进行核查,针对违规医疗机构责令举一反三严肃整改,并全额追回违规医保基金。**六是抓宣传,宣贯落实医保《条例》。**组织召开全县医疗保障工作暨《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宣贯工作会议,传达市级会议精神,总结我县医疗保障“十三五”及 2020 年工作,布置 2021 年工作和《条例》宣贯工作;充分利用“互联网+”等信息手段,着力推陈出新,通过张贴海报、派发宣传折页、悬挂宣传标语、摆放宣传资料等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宣传形式,运用群众喜闻乐见、通俗易懂的宣传方法,加强舆论引导和正面宣传;加强与宣传部门的协调沟通,充分运用本地电视台、广播、报纸等主流媒体,采用通讯报道、政策解读、动漫播放、公益广告、字幕滚动等形式,开展《条例》解读、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专题宣传,构建良好舆论氛围;会同经办机构,通过官方网站、“大埔发布”“客家香格里拉”等公众号推送推《条例》解读、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监管相关政策、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典型案例、举报投诉渠道以及医保政

策和办事流程等信息,并发动干部职工和群众转发宣传;开展《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和医保政策现场咨询服务活动,调动广大群众、医药机构工作人员、经办服务人员学习和了解《条例》及医保政策的积极性,提高对《条例》及医保政策的认知度、知晓度和参与度,形成自觉遵守《条例》、积极维护基金安全的良好氛围。**七是明责任,提高经办服务能力。**积极推进省医保信息平台上线工作,配合经办中心认真做好测试工作,督促定点医疗机构做好测试,保证在2021年3月29日顺利上线省平台。上线后,做好省平台问题的收集,及时与市级部门沟通,尽力解决问题,保证参保群众业务正常办理并做好解释工作;力争打造标准化窗口,加强业务培训,建立培训制度,坚持以考促学,以学促用,规范医保经办业务标准;加强制度建设和规范管理,制订和完善系列管理和激励办法,以“行风建设、服务质量、办事效率”为重点内容,加强党员干部纪律意识、服务意识,同步提升业务能力和法律法规素养,为民服务更加务实高效;开展直通服务,严格文明服务规范用语和首问负责制,在服务大厅设立咨询引导台,由医保工作人员面对面解答群众的问题,引导办事群众采取网上办、自助办、窗口办等多途径便捷快速的办理业务,做到耐心服务不间断,直至事情办结群众满意。

(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1年,我局及时做好单位预算编制并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做好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在支出过程中,严格执行三级审批程序,对各项办公费用和“三公”经费等厉行节约,做到了专款专用、账目清晰,无资金截留和挪用等情况。

(五) 部门整体收入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

口径)

1. 大埔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度总收入 11,429.5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1,429.5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429.51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3,737.1 万元，下降 54.58%。主要变动情况：财政补助收入减少。

大埔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度总支出 11,429.5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1,429.5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12.3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99.88 万元，增长 94.07%，主要变动情况：县社保局人员划转及财政资金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 11,017.13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3,936.98 万元，下降 55.85%，主要变动情况：财政补助收入减少。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有关评价指标，我单位按照评分标准，对照佐证材料，经综合评价，得分为 92 分。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该一级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为 30 分)

(1) 预算编制 (该二级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为 10 分)

① 预算编制合理性 (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2 分)

我局能根据县委县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职责及

年度工作重点，进行预算编制和合理分配，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2021 年，我单位部门年初预算编制数为 177.8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77.8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得分为 3 分）

我局严格执行《预算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紧紧围绕省、市、县的决策部署，从加强中长期事业谋划角度，全盘编制事业发展性支出，从未来三年支出方面进行考虑，分清轻重缓急，打破固化安排，统筹设计未来三年的支出需求和项目排布，在做好中期财政规划编制工作的基础上同步做好 2021 年预算编制工作。

③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得分为 5 分）

根据我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0，本项指标得满分。

（2）目标设置（该二级指标满分 20 分，自评得分为 20 分）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为 10 分）

我局根据整体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一是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二是能体现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三是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四是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五是申报的项目有充分论证。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为 10

分)

我局根据整体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一是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本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的指标；二是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三是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四是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2. 预算执行情况（该一级指标满分 40 分，自评得分为 36 分）

（1）资金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 15 分，自评得分为 15 分）

①结转结余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得分为 5 分）

我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2021 年结余结转率为 0，得分满分。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为 10 分）

我局严格执行《预算法》、《会计法》及本局制定的财务制度和内控制度等有关财经法律法规。在执行财务管理和核算支出方面：一是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二是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三是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四是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

（2）信息公开（该二级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得分为 3 分）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得分为 3 分）

我局的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均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和范围在财政公众网上公开。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0 分）

我局未对 2021 年及以前的绩效信息进行公开。

（3）采购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 8 分，自评得分为 8 分）

①政府采购执行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得分为 3 分）

根据我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决附 03 表《机构运行信息表》相关数据计算，2021 年的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为 33.58 万元/33.58 万元*100%=100%，此项政府采购执行率低的得分为满分 3 分。

②采购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得分为 5 分）

我局建立政府采购内控制度，能按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完成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并报财政备案。在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即“832 平台”）进行采购。此项得分 5 分。

（4）资产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 12 分，自评得分为 10 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2 分）

我局使用机关事务管理机构办公室，总面积 91.34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91.34 平方米，人均 4.57 平方米，未超人均办公标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2 分）

我局资产处置收入能及时足额上缴。

③资产盘点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0 分）

我局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对所占有、使用的国有资产需定期盘点，应每年盘点一次，但未形成盘点报告，因此此项得分为 0 分。

④数据质量（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2 分）

我局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对所占有、使用的国有资产需定期盘点，应每年盘点一次，做到账账相符、账卡相符、账实相符、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4 分，自评得分为 4 分）

我局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规定，符合资产条件的资产均及时入账和录入系统，并定期盘点，到期报废的资产及时处置，做到账账相符、账卡相符、账实相符、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3. 预算使用效益（该一级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 26 分）

（1）经济性（该二级指标满分 8 分，自评得分为 4 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我局根据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和财决附 03 表《机构运行信息表》相关数据计算：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21.70 万元（含新购置公务车费用） $\geq$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3 万元，得分为 0 分。

②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58.22 万元 $\leq$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58.22 万元，得分为 4 分。

（2）效率性（该二级指标满分 8 分，自评得分为 8 分）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4 分，自评得分为 4 分）

我局严格按照上级的工作部署和安排，认真落实各项工作，对省、市相关部门交办或县委、县政府下达的工作任务均已完成。

绩效目标完成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4 分，自评得分为 4 分）

2021 年，我局已实现了年初设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完成率为 100%。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的相关数据计算，得 4 分。

（3）效果性（该二级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为 10 分）

①社会经济环境效益（该三级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为 10 分）

2021 年，县医疗保障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县委全会精神，按照县委、县政府“着力保障和改善医疗等重点民生，补齐民生领域短板，不断提升幸福指数”的工作要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医保工作发展，不断提升医保待遇水平和服务保障能力，推动大埔振兴发展。

（4）公平性（该二级指标满分 4 分，自评得分为 4 分）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2 分）

我局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2021 年度未收到信访意见。

②群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2 分）

2021 年度我局的群众满意度评价调查情况为满意，群众满意度较高。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2021 年，大埔县医疗保障局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攻坚克难，只争朝夕，全力开启我县医疗保障事业新篇章。一是聚

焦重点领域改革,有力执行各项政策。时刻关注中央、省、市医保改革走向,及时落实政策,将提升医疗保障水平落脚在具体政策执行力度上。**二是**发挥智能监管优势,加固基金安全防线。医保基金是人民群众的“救命钱”,严厉打击欺诈骗保行为,加强医保基金监管,综合运用专项检查、现场检查、自查自纠等方式,深化信用监管,开展联合执法,完成行政案件办理目标,实现定点医药机构检查率 100%、现场检查率 100%的任务,真正形成不敢骗、不能骗、不想骗的高压态势。加强医保基金审计稽核,健全稽核制度,明确稽核人员,做好风险防范,严查违规行为,进一步提高医保基金运行效率和安全系数。**三是**推广医保电子凭证,加快数字政务建设。加大医保电子凭证推广力度,进一步扩大覆盖范围,提高参保人员激活率、两定机构医保结算支付率。根据省、市医保部门及县委县政府统一安排,推进医保服务与互联网的深度融合,强化对医保经办工作的有力支撑,提升医保公共服务水平。**四是**谋划新一轮筹资工作,强化群众参保意识。城乡居民医保是一项惠及广大城乡居民的民生工程,筹资工作则更是事关全局和广大群众切身利益的重要环节,要提前谋划 2023 年度居民医保参保人员摸底调查、保费分析测算等工作,多渠道多方式做好宣传,动员群众主动缴费、及时参保,做到“应保尽保”。**五是**进一步加强业务培训,确保群众办事便捷。医保是民生部门,要把便民服务作为医保工作指挥棒之一。深入贯彻落实异地就医结算、参保关系转移跨省通办等便民惠民政策,真正让群众“少跑腿、零跑腿”,进一步加强对经办人员的政治理论、业务能力、服务水平的培训。深化行风作风建设,加强学习教育、监督检查、问责处理,增强干部责任意识、服务意识,提高为人民群众办事的

效率,提升为人民群众服务的质量。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将最新政策和群众最关注、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纳入医保宣传重要内容,引导群众对医保工作有合理预期,让社会各界理解支持医疗保障事业的发展。